

## 金門縣政府 函

地址：893013金門縣金城鎮民生路60號  
承辦人：調用教師 林郁菁  
電話：318823#55621  
電子信箱：rita9961@mail.kinmen.gov.tw

受文者：金門縣立金寧國民中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1年11月11日  
發文字號：府教特字第1110098747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如說明四 (371020000A\_1110098747\_ATTACH1.pdf、  
371020000A\_1110098747\_ATTACH2.pdf)

主旨：函轉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加強推動身心障礙資賦優異學生之發掘與輔導縣市補助方案成果分享研習」，詳如說明，請查照。

說明：

一、依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11年11月3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110152429號函辦理。

二、研習資訊：

(一)參加及人員(報名上限250人)：

- 1、直轄市、縣(市)政府資優或身心障礙業務承辦主管或承辦人員。
- 2、高級中等以下學校特殊教育承辦主管、承辦人員及特殊教育教師。
- 3、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對雙重特殊需求教育有興趣之教師。

(二)辦理時間：111年12月7日(星期三)下午1時至5時。

(三)辦理地點：採線上研習方式辦理(錄取後，將於111年12

輔導室 111/11/11 11:36



1110006828

有附件

月2日前寄送會議室連結至電子信箱)。

(四)報名方式：請有意參加研習之教師於111年11月25日(星期五)至<https://forms.gle/oExnuG7yVvtTgQRV7>填寫線上報名表，並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選擇「國教署特教研習」(<https://special.moe.gov.tw/study.php>)，點選本研習場次，完成報名。

三、奉核派(准)參加教師請服務單位本於權責給予公假參加線上研習，並請參加教師至下列網址填報參加情形，  
<https://forms.gle/Fj2JFVtavtDveTXr7>。

四、檢附原函及研習實施計畫。

正本：各國中小

副本：本府教育處

